



# 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度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本单位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预算收支总表
- 二、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预算收入总表
- 三、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预算支出总表
- 四、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 分经济科目表

- 七、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 八、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 十、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一、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二、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三、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教育局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022 年临汾市教育局预算公开

## 第一部分 临汾市教育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临汾市教育局是临汾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系一级预算单位，主要职责如下：

（一）拟定全市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战略、政策和规划，组织实施教育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开展教育行政执法。

（二）负责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和全市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各级各类学校的设置标准，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负责市属学校、市属民办教育机构的管理工作。负责市属中等职业学校、中小学校的设置与调整。编制和实施普通高中、中等职业教育招生计划。

（三）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负责义务教育的宏观指导与协调，指导学前教育、普通高中教育和特殊教育，实行学校标准化建设，大力促进教育公平。健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体系。制定基础教育教学指导文件。推进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特殊教育改革发展，全面实施素质教育。负责全市教育教学研究和教育科学研究工作。负责全市教育信息化工作。

（四）指导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及教育人事制度改革工作。监督管理局所属学校和局属事业单位，推荐、考察、考核、任免其主要领导干部。推荐、协助管理市管高中领导干部。

（五）指导全市的教育督导工作。督导县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它有关部门履行教育职责。负责组织和指导对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的督导检查 and 评估监测工作。指导基础教育发展水平、质量的监测工作。

（六）指导全市职业教育的发展与改革。负责职业教育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宏观管理。指导中等职业教育学科建设和职业指导工作。统筹指导继续教育。

（七）负责本部门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定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政策。负责统计全市教育经费投入情况，监测全市教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情况。负责教育援助和教育扶贫工作。负责国内外对我市教育援助和教育贷款的管理。负责所属单位的财务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

（八）指导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工作、劳动教育工作、国防教育工作和学校安全工作。指导中小学校外教育工作。

（九）负责全市教师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教师资格制度。开展教育系统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统筹规划和指导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十）负责推进全市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统筹管理和指导全市各类教育统一考试的组织实施和招生录取工作及学籍学历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全市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

（十一）指导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党的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思想政治工作、安全稳定工作、干部教育工作和统战、群团工作。负责所属学校党的建设、党员发展教育管理和统战工作。负责局所属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责本系统行风建设。负责学校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组织落实工作。

（十二）负责贯彻落实国家语言文字工作方针、政策，组织协调、监督检查汉语语言文字的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指导推广普通话工作和普通话师资培训工作。承担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三）指导全市成人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职工教育、岗位培训和农民实用技术培训工作。

（十四）承担民办教育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宏观管理的有关工作。

（十五）负责全市教育国际交流及与港澳台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

（十六）指导教育学会、职教学会、成人教育学会、协会、基金会等有关教育社团组织工作。

（十七）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科、规划财务科、基础教育科、职业教育科、思想政治教育科、教师工作科（语言文字委员会办公室）、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教育工委。

本单位含四个全额事单位（非独立核算）：市教育科学研究中心、市现代教育发展中心、市学前教育中心、市安全教育管理中心。

## 三、2022 年临汾市教育局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 实施党的建设强基固本工程。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深化全面从严治党。严肃整治“四风”，推动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落实。深化廉政文化进校园活动，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教育生态。

2. 实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工程。加大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幼儿园建设力度。2022 年，全市将新建临汾市第四幼儿园等 10 所公办幼儿园，认定 12 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不断提高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和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开展市级示范园创建和县级一、二、三类幼儿园认定工作，以评促建，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坚持充分发挥市、县教研共同体作用，持续推进区域教研工作创新见效，全面提高保教质量，满足人民群众对普及普惠优质安全的学前教育需求。

3. 实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工程。2022 年新建义务教育学校 16 所。建设改造寄宿制学校 82 所。投资约 2.3 亿元，实施 216 所义务教育学校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启动义务

教育优质均衡县创建工作。围绕“提升办学品质、深化教学改革、优化师资建设”目标，深入推进联盟体（或义务教育发展中心）办学模式，加快缩小区域、城乡、校际差距，全面提高基本公共教育服务水平。

4. 实施“双减”政策落地生根工程。出台《临汾市落实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实施方案》，持续打好“双减”攻坚落实战。进一步完善“菜单式”课后服务形式，“聚焦七个主题”，推动主城区学校课后服务实践活动。对18所有需求的义务教育阶段小学全面实施“放心午餐”工程，真正做到让学生减负、让家长放心。

5. 实施民办义务教育规范有序工程。出台《临汾市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工作实施方案》。紧扣市域内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不超过5%的目标要求，市级统筹、部门联动，逐县、逐校制定清单，确保2022年秋季开学前完成任务。通过全面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着力构建良好教育生态，助推我市义务教育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大力营造义务教育持续健康协调发展的良好氛围。

6. 实施县域高中发展提升工程。出台临汾市《“十四五”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全面实施普通高中新课程改革。切实加大地方财政投入，实施县中标准化建设工程，积极适应高考综合改革和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需要，健全县中发展提升保障机制。实施县中托管帮扶工程，深化高中集团化办学改革，充分发挥四个高中教育集团带动优势，健全市域内县中和城区普通高中协调发展机制。全面提高县

中教育质量，促进县中与城区普通高中协调发展，加快缩小教育差距。

7. 实施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工程。重点实施“职业教育铸魂育人计划”和“优质中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建设5个思政教育工作室，打造35个特色文化育人品牌，建设240门思政微课。建成8所左右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优质中等职业学校，重点打造8-12个品牌专业，示范带动全市中职教育质量总体提升。全力启动“中职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工程”和“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工程”，将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全部纳入我市2022年政府教育督导考核体系。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重点打造8-12个省级校企合作密切、培养质量高、服务能力强的职业教育品牌专业。坚持育训结合、长短结合、内外结合，面向全体在校学生和全体社会成员开展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大力开展“中职资源整合”和“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进一步优化市域内中等职业学校布局，积极整合“空、小、散、弱”民办中职学校，力促民办中职学校上规模，提档次。健全多元化办学格局，推进订单培养与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8. 实施高等教育内涵赋能工程。加快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步伐。聚焦省、市高质量发展人才需求，着力构建“一校一面”特色发展的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新格局。统筹推进高等教育调整优化，修定《临汾市职业院校布局调整暨高校园区规划初步方案》，持续优化高等教育布局结构。全力推进山西师范大学现代文理学院转设工作，助力山西电子科技大学



院（筹）建设应用型、特色化理工类本科院校，更好服务临汾转型发展和人才培养。全力支持临汾职业技术学院“双高”建设和升本工作，加快临汾职业技术学院专业群重点实验室建设，争取省级重大实训基地项目落地。充分发挥“临汾职业教育集团”引领作用，加强与科研、学校、企业、行业等单位深度合作，订单培养，工学一体，进一步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

9. 实施队伍建设素质提升工程。扎实开展“三优”评选活动，认真组织实施第5、6期“双挂”工程，全年下挂教师950人，上挂教师114人，严抓过程管理、注重后续跟进，提升教师队伍整体素质，确保“双挂”工程达到学习借鉴、示范引领的目的，挂出成效、挂出成果。进一步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有效提高教育质量和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带动和促进基层学校教育教学水平提升。

10. 实施校园安全和谐稳定工程。坚决维护校园政治安全。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防范、抵御敌对势力、非法宗教渗透破坏活动，筑牢教育政治安全的“防火墙”“护城河”，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良好环境。深化平安校园创建，今年全市要创建市级平安校园45所、省级平安校园5所，力争平安校园创建率达到90%以上，定期开展专业化、综合性的校园安全检查和督查，完善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改长效机制。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当前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还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仍然面临着反弹的巨大压力，各县（市、区）教科局要持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

作，尤其要高度重视培训机构疫情防控工作，压实属地责任，决不允许出现管控盲点，切实巩固好校园疫情防控成果。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预算收支总表

#### 临汾市教育局2022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101001]临汾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年	项目	2022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	7,443.6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		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		国防支出	
四、社会保险基金		公共安全支出	
五、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教育支出	7,173.37
六、单位资金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68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86.5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443.60	本年支出合计	7,443.60

## 二、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预算收入总表

### 临汾市教育局2022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b>合计</b>		<b>7,443.60</b>	<b>7,443.60</b>				
<b>205</b>	<b>[205]教育支出</b>	<b>7,173.37</b>	<b>7,173.37</b>				
<b>20501</b>	<b>[20501]教育管理事务</b>	<b>1,289.81</b>	<b>1,289.81</b>				
2050101	[2050101]行政运行	291.30	291.30				
2050103	[2050103]机关服务	510.03	510.03				
2050199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488.48	488.48				
<b>20502</b>	<b>[20502]普通教育</b>	<b>5,883.56</b>	<b>5,883.56</b>				
2050201	[2050201]学前教育	1,251.00	1,251.00				
2050204	[2050204]高中教育	259.00	259.00				
2050299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373.56	4,373.56				
<b>208</b>	<b>[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83.68</b>	<b>183.68</b>				
<b>20805</b>	<b>[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83.68</b>	<b>183.68</b>				
2080501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3.64	23.64				
2080502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7.50	17.50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03	95.03				
2080506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51	47.51				
<b>221</b>	<b>[221]住房保障支出</b>	<b>86.55</b>	<b>86.55</b>				
<b>22102</b>	<b>[22102]住房改革支出</b>	<b>86.55</b>	<b>86.55</b>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86.55	86.55				

### 三、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预算支出总表

#### 临汾市教育局2022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b>合计</b>		<b>7,443.60</b>	<b>1,071.56</b>	<b>6,372.04</b>
	<b>[205]教育支出</b>	<b>7,173.37</b>	<b>801.33</b>	<b>6,372.04</b>
<b>205</b>	<b>[20501]教育管理事务</b>	<b>1,289.81</b>	<b>801.33</b>	<b>488.48</b>
2050101	[2050101]行政运行	291.30	291.30	
2050103	[2050103]机关服务	510.03	510.03	
2050199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488.48		488.48
<b>205</b>	<b>[20502]普通教育</b>	<b>5,883.56</b>		<b>5,883.56</b>
2050201	[2050201]学前教育	1,251.00		1,251.00
2050204	[2050204]高中教育	259.00		259.00
2050299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373.56		4,373.56
	<b>[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83.68</b>	<b>183.68</b>	
<b>208</b>	<b>[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83.68</b>	<b>183.68</b>	
2080501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3.64	23.64	
2080502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7.50	17.50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03	95.03	
2080506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51	47.51	
	<b>[221]住房保障支出</b>	<b>86.55</b>	<b>86.55</b>	
<b>221</b>	<b>[22102]住房改革支出</b>	<b>86.55</b>	<b>86.55</b>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86.55	86.55	

## 四、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临汾市教育局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443.6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防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7,173.37	7,173.37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68	183.68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86.55	86.5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443.60	本年支出合计	7,443.60	7,443.60		

五、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临汾市教育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b>合计</b>		<b>7,443.60</b>	<b>1,071.56</b>	<b>6,372.04</b>
<b>[205]教育支出</b>		<b>7,173.37</b>	<b>801.33</b>	<b>6,372.04</b>
<b>[20501]教育管理事务</b>		<b>1,289.81</b>	<b>801.33</b>	<b>488.48</b>
2050101	[2050101]行政运行	291.30	291.30	
2050103	[2050103]机关服务	510.03	510.03	
2050199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488.48		488.48
<b>[20502]普通教育</b>		<b>5,883.56</b>		<b>5,883.56</b>
2050201	[2050201]学前教育	1,251.00		1,251.00
2050204	[2050204]高中教育	259.00		259.00
2050299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373.56		4,373.56
<b>[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83.68</b>	<b>183.68</b>	
<b>[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83.68</b>	<b>183.68</b>	
2080501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3.64	23.64	
2080502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7.50	17.50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03	95.03	
2080506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51	47.51	
<b>[221]住房保障支出</b>		<b>86.55</b>	<b>86.55</b>	
<b>[22102]住房改革支出</b>		<b>86.55</b>	<b>86.55</b>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86.55	86.55	

六、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分经济科目表

临汾市教育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备注
	<b>1,071.56</b>	
<b>501</b>	<b>297.03</b>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6.91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0.01	
[50103] 住房公积金	30.11	
<b>502</b>	<b>63.95</b>	
[50201] 办公经费	51.83	
[50202] 会议费	2.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1.00	
[50206] 公务接待费	0.4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2	
<b>503</b>	<b>1.20</b>	
[50306] 设备购置	1.20	
<b>505</b>	<b>611.67</b>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11.67	
<b>50502</b>	<b>49.73</b>	
[5050201] 公务接待费	0.60	
[5050299]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3	
<b>50601</b>	<b>4.40</b>	
[5060199] 资本性支出（一）	4.40	
<b>509</b>	<b>43.59</b>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6.29	
[50905] 离退休费	37.30	





## 十、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临汾市教育局2022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政府采购品目	采购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是否面向中小企业	是否向小微企业采购
										预算总计	政府预算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 上级或下级财政补助资金		
											政府预算资金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101	[101]临汾市教育局							1004		931	931	931							
	专项项目							1004	606.33	931	931	931							
1010010	[101001011]临汾市教育局	14100022101T200000083-第三幼儿园设备购置费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学前教育建设专项	年初安排	财政拨款资金	其他家具用具	1000	0.325	325	325	325						2-否	2-否
1010010	[101001011]临汾市教育局	14100022101T200000084-第三幼儿园建设工程费	[31012]拆迁补偿	学前教育建设专项	年初安排	财政拨款资金	其他建筑工程	1	43.5	43.5	43.5	43.5						2-否	2-否
1010010	[101001011]临汾市教育局	14100022101T200000084-第三幼儿园建设工程费	[31001]房屋建筑物购建	学前教育建设专项	年初安排	财政拨款资金	其他建筑工程	1	509.15	509.15	509.15	509.15						2-否	2-否
1010010	[101001011]临汾市教育局	14100022101T200000084-第三幼儿园建设工程费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学前教育建设专项	年初安排	财政拨款资金	其他建筑工程	1	27.29	27.29	27.29	27.29						2-否	2-否
1010010	[101001011]临汾市教育局	14100022101T200000084-第三幼儿园建设工程费	[30201]办公费	学前教育建设专项	年初安排	财政拨款资金	其他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	1	26.06	26.06	26.06	26.06						2-否	2-否

## 十一、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 临汾市教育局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2022年预算数
<b>合计</b>		<b>65.15</b>
101001011	[101001011]临汾市教育局	65.15

十二、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临汾市教育局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2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0
合计	4.20

# 十三、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9,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3,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9,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经费主要是按照普通小学学生每年650元、普通初中生每年850元；在此基础上，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生年生均200元标准增加公用经费补助，农村地区不足100人的规模较小学校按100人核定公用经费和每生每年85元的取暖费；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按每生每年6000元标准补助公用经费。并按照中央与地方6:4（其中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的古县、浮山、乡宁、汾西四个县中央：地方=8:2）分担，地方分担的经费部分省、市、县按5：2：3比例分担，市属学校按省、市按5:5分担，足额配套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市级资金。							
立项依据		1.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 2.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0〕41号） 3.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教育领域省级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0〕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义务教育是教育工作的重中之重，建立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是教育领域健全城乡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的重大举措。这有利于推动各级政府统筹教育改革，优化教育布局，实现城乡义务教育在更高层次的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了《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遵循“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统筹安排、突出重点，客观公正、规范透明，注重绩效、强化监督”的原则，补助经费由财政部门、教育部门共同管理。教育部门负责审核地方相关材料 and 数据，提供资金测算需要的基础数据，并提出资金需求测算方案。财政部门根据预算管理相关规定，会同教育部门研究确定补助经费预算金额。明确各级财政、教育部门在经费分担、资金使用管理等方面的责任，切实加强资金管理。补助经费支付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涉及政府采购的，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制度执行。加大专项资金的监管力度，采取定期、不定期的方式规范资金的使用，保证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2021年12月份按照省厅文件精神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2022年8-9月份标准小学650元/生/年，初中850元/生/年，取暖费85元/生/年，不足100人公用经费按100人拨付，特殊教育学生6000元/生/年标准对区全年应下数据进行清算。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2020年秋季在校生测算，公用经费金额约3300万元，促进教育公平，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促进教育公平，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用经费初中人数	≥130789人	数量指标	公用经费小学寄宿生人数	≥48469人		
			公用经费特教人数	≥2469人		公用经费初中寄宿生人数	≥90527人		
			公用经费小学寄宿生人数	≥48469人		公用经费特教人数	≥2469人		
			公用经费初中寄宿生人数	≥90527人		公用经费小学人数	≥279318人		
			公用经费小学人数	≥279318人		公用经费初中人数	≥130789人		
		质量指标	核定标准	合格	质量指标	核定标准	合格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小学生均年标准	650元	成本指标	特教生均年标准	6000元		
			初中生均年标准	850元		初中生均年标准	850元		
			特教生均年标准	6000元		小学生均年标准	6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育体系	完善	社会效益指标	教学环境	改善		
			教学环境	改善		教育体系	完善		
			国家教育公平原则	充分体现		国家教育公平原则	充分体现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资助学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资助学生满意度	≥95%			

###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经费主要是补助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其中，寄宿生补助标准为小学生每生每年1000元，初中生每生每年1250元；非寄宿生补助标准为小学生每生每年500元，初中生每生每年625元。并按照中央与地方按5:5分担，地方省市县按6:2:3分担。足额配套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市级资金。					
立项依据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2.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0〕41号）3.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工作的通知（教财厅函〔2019〕20号）4.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教育领域省级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0〕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政策是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党和政府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接受义务教育、防止学生因贫失学辍学的重要措施。确保“一补”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到位，事关广大中小学生学习切身利益，事关党和国家惠民政策落地生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了《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遵循“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统筹安排、突出重点，客观公正、规范透明，注重绩效、强化监督”的原则，补助经费由财政部门、教育部门共同管理。教育部门负责审核地方相关材料和数据，提供资金测算需要的基础数据，并提出资金需求测算方案。财政部门根据预算管理相关规定，会同教育部门研究确定补助经费预算金额。明确各级财政、教育部门在经费分担、资金使用管理等方面的责任，切实加强资金管理。补助经费支付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涉及政府采购的，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制度执行。加大专项资金的监管力度，采取定期、不定期的方式规范资金的使用，保证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寄宿生补助标准：小学1000元/生/年，初中1250元/生/年；非寄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标准：小学：500元/生/年；初中625元/生/年；公用经费标准小学600元/生/年，初中800元/生/年，取暖费85元/生/年。不足100人公用经费按100人拨付。特殊教育学生6000元/生/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2021年下达的受助人数量测算三年预算，其中：小学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受助人11148人，小学非寄宿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12739人；初中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20820人，初中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2081人。标准小学寄宿生1000元/生/年，小学非寄宿生500元/生/年，初中寄宿生1250元/生/年，初中非寄宿生625元/生/年。”			“根据2021年下达的受助人数量测算三年预算，其中：小学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受助人11148人，小学非寄宿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12739人，初中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20820人，初中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2081人。标准小学寄宿生1000元/生/年，小学非寄宿生500元/生/年，初中寄宿生1250元/生/年，初中非寄宿生625元/生/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初中寄宿生受助人数量	20820人	数量指标	初中寄宿生受助人数量	20820人
			小学非寄宿生受助人数量	12739人		初中非寄宿生受助人数量	2081人
			初中非寄宿生受助人数量	2081人		小学非寄宿生受助人数量	12739人
			小学寄宿生受助人数量	11148人		小学寄宿生受助人数量	11148人
		质量指标	核定标准	合格	质量指标	核定标准	合格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初中非寄宿生受助年标准	625元	成本指标	初中寄宿生受助年标准	1250元
			小学寄宿生受助年标准	1000元		小学寄宿生受助年标准	1000元
	小学非寄宿生受助年标准		500元	小学非寄宿生受助年标准		500元	
	初中非寄宿生受助年标准		625元	初中非寄宿生受助年标准		62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教育公平原则	充分体现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教育公平原则	充分体现
教育体系			完善	教育体系		完善	
教学环境			改善	教学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三幼儿园设备购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2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临汾市人民政府2017年第29次会议纪要精神,将原临汾市财经学校改建为临汾市第三幼儿园。项目占地8.08亩,总建筑面积5566.37平方米,其中,地下室面积1079.19平方米,门房51.81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幼儿生活用房、厨房、音体活动室、门房建筑以及相应配套设施。可容纳适龄儿童360人,共12班。该项目预计总投资3000万元,由市级财政解决,2019年5月动工,预计2020年9月完工并交付使用。建成使用后将成为临汾市公办幼儿园的示范园。						
立项依据	根据临汾市人民政府2017年第29次会议纪要精神,将原临汾市财经学校改建为临汾市第三幼儿园。						
项目设立必要性	据临汾市人民政府2017年第29次会议纪要精神,将原临汾市财经学校改建为临汾市第三幼儿园。该项目建成后可容纳幼儿360名入园,有效缓解和保证儿童就近接受高质量的学前教育,减轻家庭负担,同事适应临汾市发展对幼儿教育的需求,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为临汾市经济建设和发展做出贡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定了临汾市第三幼儿园工程建设方案;2、成立了临汾市第三幼儿园建设工程领导小组和项目办,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工程项目重大决策、统一协调、检查指导、事项审批、责任监督、建设管理等有关工作。项目办主要职责在工程领导小组直接领导下开展工作,认真落实项目责任制,对工程项目进行全程监督管理;3、为加强对项目的财务管理,保障项目资金的安全运行,项目资金采取报账制,严格按照批复方案列支,实行项目预算制和决算制,严禁挤占挪用,切实做到专款专用;4、严格按工程建设方案进行,保证工程顺利完工。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占地8.08亩,总建筑面积5566.37平方米,其中,地下室面积1079.19平方米,门房51.81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幼儿生活用房、厨房、音体活动室、门房建筑以及相应配套设施。可容纳适龄儿童360人,共12班。该项目预计总投资3000万元,由市级财政解决,2019年5月动工,预计2021年9月完工并交付使用。完成设施设备购置安装,包括满足开学需要的办公设施设备用品、厨房用品、教学材料等满足办学要求,具备开学条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儿童就近接受高质量的学前教育,减轻家庭负担,同事适应临汾市发展对幼儿教育的需求,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为临汾市经济建设和发展做出贡献。			保证儿童就近接受高质量的学前教育,减轻家庭负担,同事适应临汾市发展对幼儿教育的需求,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为临汾市经济建设和发展做出贡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用设备	60台	数量指标	通用设备	60台
			家具用具	400套		家具用具	400套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95%
			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及时		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费	≤3250000元	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费	≤32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前教育发展	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学前教育发展	推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家长满意度	≥95%		家长满意度	≥95%	

###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三幼儿园建设工程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临汾市2018-2020年市区学校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精神要求，为进一步缓解市区公办幼儿园数量严重不足，解决“入公办园难，入民办园贵”突出问题，以及临汾市人民政府2017年第29次会议纪要精神，将原临汾市财经学校改建为临汾市第三幼儿园，项目占地8.08亩，总建筑面积5566.37m <sup>2</sup> ，其中：地下室面积179.19m <sup>2</sup> ，门房51.81m <sup>2</sup> 。主要建设内容：幼儿生活用房、厨房、音体活动室、门房等建筑及相应配套设施。可容纳适龄儿童360人，共12个班。该项目预计总投资3000万元，由市级财政解决，2019年5月动工，预计2020年9月完工并交付使用。建成使用后将作为临汾市公办幼儿园的示范园。						
立项依据	根据临汾市人民政府2017年第29次会议纪要精神，将原临汾市财经学校改建为临汾市第三幼儿园。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临汾市人民政府2017年第29次会议纪要精神，将原临汾市财经学校改建为临汾市第三幼儿园。该项目建成后可容纳幼儿360名入园，有效缓解和保证儿童就近接受高质量的学前教育，减轻家庭负担，同时适应临汾市发展对幼儿教育的需求，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为临汾市经济建设和发展作出贡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定了临汾市第三幼儿园工程建设方案；2、成立了临汾市第三幼儿园建设工程领导小组和项目组，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工程项目重大决策、统一协调、检查指导、事项审批、责任监督、建设管理等有关工作。项目部主要职责在工程领导小组直接领导下开展工作，认真落实项目责任制，对项目工程进行全程监督管理；3、为加强对项目的财务管理，保障项目资金的安全运行，项目资金采取报账制，严格按照批复方案列支，实行项目预算制和决算制，严禁挤占挪用，切实做到专款专用；4、严格按工程建设方案进行，保证工程顺利完工。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占地8.08亩，总建筑面积5566.37m <sup>2</sup> ，其中：地下室面积179.19m <sup>2</sup> ，门房51.81m <sup>2</sup> 。主要建设内容：幼儿生活用房、厨房、音体活动室、门房等建筑及相应配套设施。可容纳适龄儿童360人，共12个班。该项目预计总投资3000万元，由市级财政解决，2019年5月开工，2019年11月主体完工，2021年9月投入使用。完成设施设备购置安装，包括满足开学需要的办公设施设备用品、厨房用品、教学活动的材料等满足办学要求，具备开学条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项目占地8.08亩，总建筑面积5566.37m <sup>2</sup> ，其中：地下室面积179.19m <sup>2</sup> ，门房51.81m <sup>2</sup> 。主要建设内容：幼儿生活用房、厨房、音体活动室、门房等建筑及相应配套设施。可容纳适龄儿童360人，共12个班。保证儿童就近接受高质量的学前教育，减轻家庭负担，同时适应临汾市发展对幼儿教育的需求，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为临汾市经济建设和发展做出贡献。		项目占地8.08亩，总建筑面积5566.37m <sup>2</sup> ，其中：地下室面积179.19m <sup>2</sup> ，门房51.81m <sup>2</sup> 。主要建设内容：幼儿生活用房、厨房、音体活动室、门房等建筑及相应配套设施。可容纳适龄儿童360人，共12个班。保证儿童就近接受高质量的学前教育，减轻家庭负担，同时适应临汾市发展对幼儿教育的需求，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为临汾市经济建设和发展做出贡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幼儿园	1所	数量指标	幼儿园	1所
			占地面积	5388.56平方米		占地面积	5388.56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5566.37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	及时
	成本指标	当期建设总成本	≤6060000元	成本指标	当期建设总成本	≤606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岗位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岗位	增加
			学前教育发展	推动		学前教育发展	推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学校满意度	≥95%		学校满意度	≥95%	

###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高校国家奖学金、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5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8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5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为高职院校学生发放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					
立项依据		“ 1.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国家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07〕90号） 2.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调整职业院校助学金政策的通知（财教〔2019〕25号） 3.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教育领域省级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0〕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等有关要求，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进一步健全学生资助制度，提升职业教育吸引力，激励职业院校学生勤奋学习、勇于实践、提升技能水平，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从2019年起扩大高等职业院校（以下简称高职院校）奖助学金覆盖面、提高补助标准，把党中央、国务院对广大学生特别是职业院校学生关心、生活的关心落实到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认真领会政策精神，不折不扣抓好落实，使更多学生享受力度更大的国家资助，使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的学生优先获得资助。对包括公办、民办在内的各类职业院校一视同仁，确保民办职业院校按规定享受同等政策。”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经费主要给为特别优秀的全日制高职院校学生，按每生每年8000元标准奖励国家奖学金。3.3%的高职学生，按每生每年5000元标准享受国家励志奖学金。高职学生按每生每年3300元标准享受国家助学金。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教育领域省级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0〕7号）中有关规定，足额配套市级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资金总额约265万元，确保符合条件的高校学生得到资助”			确保符合条件的高校学生得到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校国家奖学金、励志奖学金	≥1000人	数量指标	高校国家奖学金、励志奖学金	≥1000人
		质量指标	核定标准	合格	质量指标	核定标准	合格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国家奖学金生均年标准	8000元	成本指标	国家奖学金生均年标准	8000元
			励志奖学金生均年标准	5000元		国家助学金生均年标准	<3000元
		国家助学金生均年标准	<3000元		励志奖学金生均年标准	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教育的贫困学生人数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受教育的贫困学生人数	增加
			国家教育公平原则	充分体现		国家教育公平原则	充分体现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公办幼儿园、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摇号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进一步规范市城区公办幼儿园招生工作，创设良好的招生环境，促进全市学前教育工作可持续发展。对市城区7所公办幼儿园进行招生摇号。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发〔2019〕26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新时代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29号）、《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1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晋教基〔2021〕6号）和全国、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规范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全部实行网上报名。各市或县（市、区）要建立统一的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信息化管理平台。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网上报名工作结束后，由市级或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及时向社会公布报名情况。根据报名情况，教育部门组织对报名人数超过录取人数的学校进行100%摇号（多胞胎子女可捆绑摇号），报名人数未超过招生计划的，直接予以全部录取。参与摇号未被录取的学生，由户籍地县级教育行政部门结合公办学位空余情况统筹安排，不得择校。在九年一贯制（含十二年一贯制）学校连续就读满六年且有本校学籍的应届小学生可直升本校初中，意愿直升人数大于初中招生计划数的，采取电脑随机派位方式确定初中招生结果。摇号报名由市级或县级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组织，不得委托民办学校自行组织。电脑摇号派位要全程录像，邀请公证机构人员、纪检监察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新闻媒体代表和学生家长代表全程监督。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发〔2019〕26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新时代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29号）《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1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晋教基〔2021〕6号）” 根据临汾市教育局党组会决定《临汾市教育局关于印发《临汾市2021年市城区公办幼儿园招生工作的方案》的通知》、《临汾市2021年市城区公办幼儿园招生报名和摇号系统运行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规范幼儿园招生秩序作为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为民办实事的重要任务抓实抓好。进一步规范市城区公办幼儿园招生工作，创设良好的招生环境，促进全市学前教育工作可持续发展。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根据《义务教育法》有关规定要求，进一步规范民办学校招生工作，切实维护中小学生合法权益，创设良好的民办学校招生环境，促进公、民办义务教育协调可持续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基础教育科负责组织全市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招生工作，协调各职能科室，确保报名系统正常运行，制定全市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招生计划，确定参加全市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报名学生名单，及时发布招生政策、招生计划、招生名单等相关信息。2、职教教科负责核实全市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办学资质，提供市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年检合格名单。3、办公室负责摇号时邀请参会人员，共涉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公证机构人员、纪检监察人员、新闻媒体代表等。4、督导室对全市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报名系统的运行、报名、招生、录取等工作进行督导。5、电化教育馆负责协调移动公司，做好网络维护工作，确保全市义务教育报名和摇号系统网络正常运行，防止黑客进入，确保网络安全。6、规划财务科负责全市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报名和摇号系统的经费保障。7、移动公司根据软件实际情况，免费提供移动云平台等能够满足软件运行的环境，负责民办学校报名和摇号系统软件产品集成环境安全稳定运行。8、软件公司负责民办学校报名和摇号系统软件开发及功能层的稳定运行。杜绝出现逻辑问题、跳转错误、显示错误等问题，负责数据稳定、真实和安全。避免出现因数据库原因造成的数据丢失、数据错乱等问题。9、纪检监察组负责对全市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招生程序的监督，受理对在招生工作中各种违纪违法行为的举报，依纪依法严肃处理。” 1. 财政支持 2. 尧都区教科局与各幼儿园工作支持 3. 公证人员 4. 摄像人员							
项目实施计划	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全部实行网上报名。统一报名时间、统一录取时间，报考学校志愿实行“一生一校”办法。市教育局建立统一的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信息化管理平台，负责管理全市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网上报名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规范民办学校招生工作，实行“公民同招”。坚决杜绝违规跨区域招生和争抢生源现象，切实维护良好教育生态。			进一步规范民办学校招生工作，实行“公民同招”。坚决杜绝违规跨区域招生和争抢生源现象，切实维护良好教育生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幼儿园	7所	数量指标	幼儿园	7所	
			摇号	1次		摇号	1次	
			代表	≥30人		代表	≥30人	
			工作人员	30人		工作人员	30人	
		质量指标	印刷质量	合格	质量指标	印刷质量	合格	
			摄像	标准		摄像	标准	
		时效指标	摇号	及时	时效指标	摇号	及时	
			摄像	3000元		摄像	3000元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摇号系统服务费	80000元	成本指标	摇号系统服务费	80000元
				公证费	16000元		公证费	16000元
	报名功能再研发			≤30000元	报名功能再研发		≤30000元	
	电脑（2）			≥8000元	电脑（2）		≥8000元	
	印制通知书、胸牌等			4000元	印制通知书、胸牌等		4000元	
	U盘（4）			≥1000元	U盘（4）		≥1000元	
云安全、服务器、带宽、域名、域	≤25000元			云安全、服务器、带宽、域名、域	≤2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	完善		
人员到位率		100%	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	≥95%		
		家长	≥95%		家长	≥95%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教师节表彰奖励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1年9月启动，2022年--2026年，每年从全市各级各类学校中，评选命名10所“名校”、10名“名校（园）长”、100名“名师”。对评选通过的“名师”、“名校（园）”、“名校（园）长”正式命名并在每年“教师节”发放奖牌和奖励资金。获得“名校（园）”称号的，每校一次性奖励20万元；获得“名师”称号的，每人一次性奖励2万元；获得“名校（园）长”称号的，每人一次性奖励3万元。							
立项依据		参照往年“三优”工程，2022年取消“三优”工程改评选“三名”创建活动							
项目设立必要性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为宗旨，以整体提升教育质量为目标，遵循教育规律，落实立德树人根本要求，通过“三名”创建活动，努力促进我市教育事业健康和谐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已征求各部门意见，以市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协调市财政确保相应的专项经费，列入财政预算。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2026年，五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评选出500名“名师”，50所“名校（园）”，50名“名校长（园长）”				评选出500名“名师”，50所“名校（园）”，50名“名校长（园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汽车租赁数	≥5辆	数量指标	汽车租赁数	≥5辆		
			工作人员人数	≥50人		工作人员人数	≥50人		
			评委人数	≥100人		评委人数	≥100人		
		质量指标	印刷品质量	合格	质量指标	印刷品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三名”工作评选	完成	时效指标	“三名”工作评选	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工作人员劳务费	≤1万元	成本指标	工作人员劳务费	1万元	
				评审劳务费	≤4万元		奖金	220万元	
	奖金			≥220万元	奖牌绶带		2万元		
	汽车租赁费			≤2.5万元	印刷费		0.5万元		
	印刷费			≤0.5万元	汽车租赁费		2.5万元		
	奖牌绶带	≤2万元	评审劳务费	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一批名师	达到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一批名师	达到		
			造就一批名校长	达到		造就一批名校长	达到		
			打造一批名校	达到		打造一批名校	达到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人员到位率			≥100%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校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5%			
		学生满意度	≥95%		学生满意度	≥95%			
		教师满意度	≥95%		校长满意度	≥95%			

###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督导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我办督导工作职能、上级工作安排及工作需要，需开展对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年度工作进行评价；对幼儿园办园行为进行督导评估；对各级各类学校热点难点问题进行督导检查；责任督学办公经费；督学换届会议，督学培训等						
立项依据	国家《教育督导条例》；《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办法》；中共临汾市委办公室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县级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履行教育职责进行督导和对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教育工作进行督查是确保国家各项教育政策落实到位，办人民满意教育的重要保障。我市教育督导工作的开展，主要依托于聘任的兼职督学和责任督学，我市聘任了近百名兼职督学和18名责任督学，督学的管理和工作的开展依赖于必要的经费支持，否则教育督导工作障碍重重，举步维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条例中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教育督导经费列入财政预算。教育督导机构可以根据教育督导工作需要聘任兼职督学。教育督导机构可以根据需要联合有关部门实施专项督导或者综合督导，也可以聘请相关专业人员参加专项督导或者综合督导活动。”。办法中规定：“各地要为责任督学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专项经费。对新任责任督学进行入职培训，对在职责任督学进行定期培训、集中培训。对年度考核称职的督学，予以续聘；对考核优秀的督学，给予表彰奖励。”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对教育行政部门进行评价；3月对督学进行换届，召开会议；6月给责任督学配备相关办公用品；8月对督学进行培训；9月对幼儿园办园行为进行督导评估；全年根据省文件要求实时对各级各类学校热点难点问题进行督导检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国家教育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教育公平，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			确保国家教育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教育公平，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学培训	1次	数量指标	督学培训	≥1次
		质量指标	督学培训合格	达标	质量指标	督学培训合格	达标
		时效指标	督学培训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督学培训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督学培训总成本	≤100000元	成本指标	督学培训总成本	≤1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督学培训水平	显著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督学培训水平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95%

###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网络中心机房运行维护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4,400		年度资金总额：		834,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4,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4,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成临汾市教育局网络中心设备托管、线路租赁、教育局OA系统及教育局网站运行维护费									
立项依据		《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临政发【2013】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网络办公及教育信息化发展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每月进行1次设备巡检。包括对设备运行子系统的检测，测量设备的参数值，检查设备元器件的性能，填写巡检记录；半年检：每年组织两次，派出专业的维护小组对被保设备进行半年度巡检，包括对设备的停机保养，系统检测，备件（甲供）更换，清洁处理，参数测量，以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在巡检后出具巡检报告，对客户维护设备提出咨询建议。项目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制度：为加强对项目的财务管理，保障项目资金的安全运行，项目资金采取报账制，严格按照批复方案列支，实行项目预算制和决算制，严禁挤占挪用，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委托专业单位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2年度该项目投入 资金164.57万元，用于教育信息化服务保障2022年度教育信息化应用服务正常开展及网络安全运行，保障临汾教育信息化建设，提升教育信息化水平。					保障临汾教育信息化建设，提升教育信息化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育局网站维护	≥1个	数量指标	教育局网站维护	≥1个				
			网络中心维护	≥1个		网络中心维护	≥1个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系统正常运行率	国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国标				
		时效指标	维护周期	2019年度	时效指标	维护周期	2019年度				
			维护时效	及时		维护时效	及时				
	成本指标	教育局网站维护费/年	≤19800元	成本指标	教育局网站维护费	≤19800元					
		网络中心运行维护费/年	≤815000元		网络中心运行维护	≤81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学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教学环境	改善				
			教育质量	提高		教育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网络安全防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证临汾市教育局网络中心设备托管、线路租赁、教育局OA系统及教育局网站运行维护费									
立项依据		《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临政发【2013】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网络办公及教育信息化发展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合同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委托专业单位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临汾市教育局网络中心设备托管、线路租赁、教育局OA系统及教育局网站运行维护费				保证临汾市教育局网络中心设备托管、线路租赁、教育局OA系统及教育局网站运行维护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网络中心维护	≥1个		数量 指标	网络中心维护	≥1个			
			质量 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质量 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时效 指标	维护质量	国标			时效 指标	维护质量	国标	
		成本 指标	入侵防御服务	≥25000元		成本 指标			入侵防御服务	≥25000元	
			上网行为管理	≥95000元			上网行为管理		≥90000元		
			NAS存储	≥154000元			NAS存储	≥150000元			
	趋势科技防病毒网络版		≥25000元		趋势科技防病毒网络版		≥25000元				
			安全审计（G2）	≥11000元				安全审计（G2）	≥110000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教学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 指标	教学环境	改善			
			教育质量	提高			教育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第九届中小学运动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做好校园体育及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发现、培养和选拔工作，全面提升我市中小学学生身体素质。自临汾市成立以来，市教育局、市体育局已联合举办了八届全市中学生田径运动会，每两年举办一次。从2020年第九届全市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开始，比赛名称改为临汾市中小学田径运动会，每年举办一次，由17个县（市、区）人民政府轮流主办，临汾市教育局、体育局为赛事指导单位							
立项依据		《关于强化学校体育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18〕4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大力推动我市校园体育工作，以实际行动贯彻落实“体育强国”战略目标，根据国务院《关于促进全民健身和体育消费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9〕43号）加快体教融合发展，完善学校体育教学、训练和竞赛体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临汾市中小學生田径运动会筹办工作领导小组。市教育局、市体育局为赛事指导单位，17个县（市、区）人民政府轮流主办							
项目实施计划		提高认识、强化领导、协调配合、统筹推进、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强化督导、严肃问责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成立临汾市中小學生田径运动会筹办工作领导小组。市教育局、市体育局为赛事指导单位，17个县（市、区）人民政府轮流主办中小學生田径运动会				成立临汾市中小學生田径运动会筹办工作领导小组。市教育局、市体育局为赛事指导单位，17个县（市、区）人民政府轮流主办中小學生田径运动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动会次数	1次	数量指标	裁判员服装	≤120套	
				裁判员	≤200人		奖牌	≤70个	
				奖牌	≤70个		运动会次数	1次	
				证书	≤1300个		证书	≤1300个	
				工作人员	≤50人		裁判员	≤200人	
				裁判员服装	≤120套		工作人员	≤50人	
				印刷类	≤10000本		印刷类	≤10000本	
		质量指标	比赛争议数	≤2次	质量指标	比赛争议数	≤2次		
			赛程赛制合理性	合理		赛程赛制合理性	合理		
		时效指标	运动会召开时间	2021年5月份	时效指标	运动会召开时间	2021年5月份		
			运动会结束时间	2021年5月份		运动会结束时间	2021年5月份		
		成本指标		奖品类	≤23600元	成本指标	劳务费	≤24000元	
				食宿费	≤20000元		印刷费	≤10000元	
				服装费	≤14400元		服装费	≤14400元	
交通费				≤8000元	交通费		≤8000元		
印刷费	≤10000元			奖品类	≤23600元				
劳务费	≤24000元	食宿费	≤2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育融合	加快	社会效益指标	体育融合	加快			
		中小学学生身体素质	提升		体育教学	完善			
	体育教学	完善	中小学学生身体素质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5%			
	家长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5%	家长满意度	≥95%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4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4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资助普通高中在校生中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000元。”							
立项依据		“1.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建立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的意见（财教〔2010〕356号）2.中国人民银行 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全面推行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卡 加强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发放监管工作的通知（银发〔2012〕182号）3.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教育领域省级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0〕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举措，是实施科教兴国和人才强国战略，优化教育结构，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的有效手段，对于完善国家资助政策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学生学籍所在学校申请，学校审核、公示、存档备查并上报”							
项目实施计划		2021年12月按照省厅通知要求，提前下达2022年高中国家助学金，2022年8-9月份根据上年事业统计高中在校生20%覆盖面，以每生每年2000元标准对全年资金进行清算。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普通高中每个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能得到资助”			“确保普通高中每个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能得到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人数	≥2704人	数量指标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2704人		
		质量指标	核定标准	合格	质量指标	核定标准	合格		
		时效指标	资发放到位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发放到位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标准	2000元	成本指标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2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教育的贫困学生人数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受教育的贫困学生	增加		
			国家教育公平原则	充分体现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教育公平原则	充分体现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5%			

##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普通高中免学费（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经费主要按照“中央政策引导、地方统筹实施”的原则，从2016年秋季学期起，免除公办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含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学杂费。					
立项依据		“1. 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建立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的意见（财教〔2010〕356号）2. 教育部办公厅等四部门关于印发《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除学杂费政策对象的认定及学杂费减免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教财厅〔2016〕4号）3、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的意见（财教〔2016〕292号）4.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教育领域省级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0〕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普通高中教育是学生个性形成、能力培养、自主发展的关键时期，对于提高国民素质和培养创新人才具有特殊意义。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普通高中教育发展，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是完善国家助学政策体系、推进教育机会公平、阻断贫困代际传递、实施精准扶贫的重要举措，也是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客观要求，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建档立卡学生凭证免除学费；2、非建档立卡学生（由学生学籍所在校申请，学校审核、公示、存档备查并上报）”					
项目实施计划		“示范高中1600元/生/年，第二批示范高中1400元/生/年，市级高中1200元/生/年，县级高中800元/生/年。民办学校免学费标准按照当地同类型公办学校标准免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公办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金总额约43万元。”				“公办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金总额约43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通高中免学杂费人数	≥599人	数量指标	普通高中免学杂费人数	≥599人
		质量指标	核定标准	合格	质量指标	核定标准	合格
		时效指标	免除资金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免除资金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县级高中生均年标准	800元	县级高中生均年标准	800元	
			第二批示范高中生均年标准	1400元	示范高中生均年标准	1600元	
	市级高中生均年标准		1200元	第二批示范高中生均年标准	1400元		
	示范高中生均年标准	1600元	市级高中生均年标准	1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教育公平原则	充分体现	社会效益指标	受教育的贫困学生人数	增加
受教育的贫困学生人数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教育公平原则	充分体现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人员满意度	≥95%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普通话测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5,000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第25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经典诵读写”比赛活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工作；2022年度普通话测试工作（全市预计有大中专院校学生1200余人，社会人员、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1800人次参加普通话测试）						
立项依据		省市《关于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系列活动的通知》、省市《关于中华经典诵读大赛的通知》、《临汾市教育局 临汾市语委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一地一策”工作方案》、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16号，《普通话水平测试管理规定》（已于2003年5月15日经部长办公会讨论通过，现予发布，自2003年6月15日起实施）、市教育局《关于普通话水平等级测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语言文字工作的精神，履行语言文字职责，全面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程度和普及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临汾市教育局 临汾市语委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一地一策”工作方案》、市教育局《关于普通话水平等级测试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落实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常态化工作；按照省有关通知精神，开展好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系列活动、组织好中华经典诵读大赛；上半年举行一次普通话水平等级测试、下半年举行一次普通话水平等级测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普通话水平等级测试的顺利完成。			保证普通话水平等级测试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评人数	≤3000人次	数量指标	测试员	≤20人	
			测试员	≤20人		参评人数	≤3000人次	
			资料印刷	≤2次		测试次数	≤15次	
			测试次数	≤15次		工作人员	≤60人	
			工作人员	≤60人		资料印刷	≤2次	
		质量指标	工作符合相关规定	规范	质量指标	印刷合格率	≥95%	
			印刷合格率	≥95%		核定标准	合格	
			核定标准	合格		工作符合相关规定	规范	
		时效指标	测试周期	2022年度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及时	
			按时完成	及时		测试周期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防疫物品	≤2000元	成本指标	测试员劳务费	≤15000元
				办公费用	≤4000元		推普周宣传资料	≤5000元
	推普周宣传资料			≤5000元	工作人员劳务费		≤12000元	
	组织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活			≤4000元	办公费用		≤4000元	
	通用语言文字推广“一地一			≤3000元	防疫物品		≤2000元	
	测试员劳务费			≤15000元	组织中华经典诵读		≤4000元	
	工作人员劳务费			≤12000元	通用语言文字推广		≤3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通话	普及	社会效益指标	普通话	普及		
		普通话运用水平	提高		语言文字推广普及	提高		
		语言文字推广普及	提高		普通话运用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体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体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考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社会满意度	≥95%		
		社会满意度	≥95%		考生满意度	≥95%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和山西省教育大会、《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精神，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根据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委编办统一安排，为山区贫困义务教育学校招聘特岗教师。特岗教师招聘计划由山西省四部门统一发文件安排，省教育厅负责特岗教师招聘笔试考试的具体安排、试卷印发、评阅卷等工作，负责保障笔试考试的经费。市教育局负责组织全市特岗教师招聘的报名、初审、笔试考试实施、复审、面试等工作。各特岗设岗县负责特岗教师的体检、递补、培训、签订合同及上岗等工作。2022年度，临汾市教育、人社、财政、编办、人社、教育等部门联合下发的《关于做好2022年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开展具体工作。（文件预计2022年4月左右下发）</p>						
立项依据	<p>根据全省统一安排，通过公开招聘合格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学校任教，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从事农村义务教育工作，创新农村学校教师的补充机制，逐步解决农村学校师资总量不足和结构不合理等问题，提高农村教师队伍整体素质，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通过招聘将身体素质、教学水平优异的教师安排到最需要的学校任教，将我市的教育教学水平的提升到更高一个层次。</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2022年特岗教师招聘对象、基本条件、招聘程序和办法将依据省编办、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人社厅下发的《山西省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方案》执行，按照公开招聘、合同管理的要求，采取“公开、公正、自愿、择优和定县、定校、定岗”的原则。笔试考试费用由省教育厅按比例下拨，其余费用由各市承担。财务管理制度：为加强对项目的财务管理，保障项目资金的安全运行，项目资金采取报账制，严格按照批复方案列支，实行项目预算制和决算制，严禁挤占挪用，切实做到专款专用。</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特岗教师招聘环节有：计划申报、网上公布需求、自愿报名、资格审查、笔试、资格复审、面试、确定拟录人选、体检、签订合同、集中培训、上岗任教等程序。预计于2022年4月份启动，完成计划申报工作；6月份依据省厅批复的名额组织报名、初审；7月份依据省厅工作方案制定《临汾市特岗教师招聘笔试（考试）工作方案》，进行考场设置，组织全省统一时间进行的笔试（根据400人的申报计划，预计考生人数约为8000人左右）；7月底至8月份制定《临汾市特岗教师招聘资格复审和面试工作方案》，组织资格复审和面试（根据400人的申报计划，一比二比例进入面试，预计面试人数约为800人左右）；8月以后完成拟录教师的体检、递补、培训、签订合同及上岗等工作；10至11月进行统计数据汇总及上报等收尾工作。</p>						
项目实施计划	<p>特岗教师招聘环节有：计划申报、网上公布需求、自愿报名、资格审查、笔试、资格复审、面试、确定拟录人选、体检、签订合同、集中培训、上岗任教等程序。预计于2022年4月份启动，完成计划申报工作；6月份依据省厅批复的名额组织报名、初审；7月份依据省厅工作方案制定《临汾市特岗教师招聘笔试（考试）工作方案》，进行考场设置，组织全省统一时间进行的笔试（根据400人的申报计划，预计考生人数约为8000人左右）；7月底至8月份制定《临汾市特岗教师招聘资格复审和面试工作方案》，组织资格复审和面试（根据400人的申报计划，一比二比例进入面试，预计面试人数约为800人左右）；8月以后完成拟录教师的体检、递补、培训、签订合同及上岗等工作；10至11月进行统计数据汇总及上报等收尾工作。</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全省统一安排执行。2022年特岗教师招聘资金40万元。特岗教师通过公开招聘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学校任教，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从事农村义务教育工作，创新农村学校教师的补充机制，逐步解决农村学校师资总量不足和结构不合理等问题，提高农村教师队伍整体素质，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根据全省统一安排执行。2022年特岗教师招聘资金40万元。特岗教师通过公开招聘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学校任教，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从事农村义务教育工作，创新农村学校教师的补充机制，逐步解决农村学校师资总量不足和结构不合理等问题，提高农村教师队伍整体素质，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评委人数	93人	数量指标	评委人数	93人
			考试（面试）次数	1次		场地（会议室租赁）	3次
			场地（会议室租赁）	3次		工作人员数	160人
			汽车租赁数	3辆		考试（面试）次数	1次
			食宿人数	250人		汽车租赁数	3辆
			工作人员数	160人		食宿人数	250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招聘工作规范性	规范	质量指标	招聘工作规范性	规范
			招聘工作时间	2022年4-9月		招聘工作时间	2022年4-9月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汽车租赁费	≤15000元	成本指标	办公费	≤10000元
			印刷费	≤20000元		汽车租赁费	≤15000元
			场地（会议室租赁）费	≤5000元		场地（会议室租赁）	≤5000元
			工作人员劳务费	≤150000元		工作人员劳务费	≤150000元
			评委劳务费	≤140000元		印刷费	≤20000元
			食宿费	≤60000元		食宿费	≤60000元
办公费			≤10000元	评委劳务费		≤14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队伍	扩大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压力	缓解	
		就业压力	缓解		教师队伍	扩大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生满意度	≥95%	
		考生满意度	≥95%		社会满意度	≥95%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提升教师素质“双挂工程”（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36,800	年度资金总额：	345,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36,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5,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根据《关于印发临汾市提升教师素质实施双挂工程工作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发〔2019〕37号文件），2020-2022年用三年时间开展6期“双挂”工程，其中“上挂”教师400人，“下挂”教师3000人，以达到提升教师素质，从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效果。项目范围：全市教育系统在编在岗中小学教师。“双挂”工作由市教育局统筹安排，“上挂”工程由市教育局具体实施，“下挂”工程由各县（市、区）自行组织实施。“上挂”工程保障资金，市直学校“上挂”资金由市级财政负担，“下挂”工程每人每期21600元，市直学校2022年度共16人，资金共计345600元；各县（市、区）“双挂”工程保障资金由当地财政部门负担。实施“双挂”工程，即“上挂”跟岗学习，定期组织基层学校的中青年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等到全国优秀中小学进行跟岗锻炼，学习先进的教育理念和教学方法；“下挂”示范指导，选派城镇优秀教师到乡村学校挂职任教，起到示范引领和指导作用，带动和促进基层学校教育教学水平的提升。</p>						
立项依据	<p>《关于印发临汾市提升教师素质实施双挂工程工作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发〔2019〕37号文件）和临汾市教育局关于实施《提升教师素质实施双挂工程》的通知（临教师函〔2020〕1号）文件。</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根据我市义务教育发展的需要，“上挂”跟岗学习，定期组织基层学校的中青年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等到全国优秀中小学进行跟岗锻炼，学习先进的教育理念和教学方法；“下挂”示范指导，选派城镇优秀教师到乡村学校挂职任教，起到示范引领和指导作用，带动和促进基层学校教育教学水平的提升。通过“双挂”工程的实施，提升教师素质，促进我市义务教育的优质均衡发展，进一步提高全市教育教学质量。</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关于印发临汾市提升教师素质实施双挂工程工作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发〔2019〕37号文件）、临汾市教育局关于实施《提升教师素质实施双挂工程》的通知（临教师函〔2020〕1号）。市政府将“双挂”工程列入2020、2021年“1+10”专项工作任务，以专班会议的形式督促“双挂”工程的高质量落实。</p>						
项目实施计划	<p>根据（临政办发〔2019〕37号文件）和（临教师函〔2020〕1号）文件内容，2022年度实施“双挂”工程第五、第六期，上半年实施第五期、下半年实施第六期。第五期，预计1月份遴选人员，春季学期开学后组织实施；第六期，预计7月份遴选人员，秋季学期开学后组织实施。</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2年度实施“双挂”工程第五、第六期，市直学校共16人，资金共计345600元由市级财政负担。通过“双挂”工程实施起到示范引领和指导作用，带动和促进基层学校教育教学水平的提升，达到提升教师素质，从而带动提升教师整体素质的目的和效果。			2022年度实施“双挂”工程第五、第六期，市直学校共16人，资金共计345600元由市级财政负担。通过“双挂”工程实施起到示范引领和指导作用，带动和促进基层学校教育教学水平的提升，达到提升教师素质，从而带动提升教师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挂教师人数	16人	数量指标	上挂教师人数	16人
		质量指标	跟岗学习效果	合格	质量指标	跟岗学习效果	合格
		时效指标	工作及时完成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情况	及时
			资金支付情况	及时	时效指标	工作及时完成	及时
	成本指标	教师补助/人/期	21600元	成本指标	教师补助/人/期	216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师素质	如期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如期提升
			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如期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师素质	如期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5%		社会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教师满意度	≥95%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对经县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审批设立的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孤儿和残疾儿童予以资助。”							
立项依据		“1. 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建立学前教育资助制度的意见（财教〔2011〕410号）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发〔2018〕39号） 3. 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支持 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科教〔2017〕131号） 4.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1〕58号） 5.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教育领域省级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0〕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和《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加大财政投入支持学前教育发展的通知》（财教〔2011〕405号），完善国家资助政策体系，积极发展学前教育，切实解决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入园问题，从2011年秋季学期起建立学前教育资助政策体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家长向学生学籍所在校申请，幼儿园审核，公示、存档备查并上报”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9月份开始，每生每年1000元，资助面约在园儿童数的15%”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每个家庭经济困难的幼儿都能享受到资助”			“确保每个家庭经济困难的幼儿都能享受到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人数	≥17626人	数量指标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人数	≥17626人		
		质量指标	核定标准	合格	质量指标	核定标准	合格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情况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情况	及时		
		成本指标	学生资助金额标准/人	1000元	成本指标	学生资助金额标准/人	1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学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教育质量	提高		
			教育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教学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3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3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符合条件的原民办代课教师，每满一年每月10元标准计发教龄补贴，年满60岁开始发放。							
立项依据		国家4部委《关于妥善解决中小学代课教师问题的指导意见》（教人〔2011〕8号）、省直4部门《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晋教人〔2013〕53号）、市直四部门《关于贯彻落实省教育厅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财政厅 省编办〈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临教人〔2014〕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国家政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临汾市教育局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财政局 市委编办《关于贯彻落实省教育厅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财政厅 省编办〈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临教人〔2014〕8号）、省教育厅《关于报送2022年度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预算情况的函》							
项目实施计划		“2021年向省教育厅报预算，2022年度根据省财政厅 教育厅下达资金的通知及时将省市县配套资金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原民办教师根据教龄给予适当补贴			对原民办教师根据教龄给予适当补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民办教师补贴人数	18223人	数量指标	原民办教师补贴人数	18223人		
		质量指标	核定标准	合格	质量指标	核定标准	合格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教龄补贴金额	≤2450000元	成本指标	教龄补贴金额	≤24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体系	完善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体系	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教师满意度	≥95%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称评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临汾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2021、2022年度中小学教师高级职称评审费（含市直中小学教师一级）预计有400余名教师参评，由临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临汾市教育局共同组织实施，全市范围内普通中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市、县）教研室和校外教育机构中，具备相应教师资格证的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在聘（在岗）专业技术人员，评审工作通过申报材料审查、讲课答辩（面试）、评审会通过、盖章发文这几个步骤来完成。项目负责科室：市教育局教师工作科和人社局专管科共同负责。项目预计的起止时间：职称评审预计1月开始12月结束（2021年度上半年、2022年度下半年）。项目资金的来源及金额：项目资金的来源是其他资金，金额17万元（收取参评人员高级每人400元、一级每人300元）。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组织2021年度和2022年度临汾市中小学教师高级职称评审（含市直中小学教师一级）。项目取得的成果：提高教师专业技术资格，更好地调动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才工作和创新积极性。</p>								
立项依据	<p>山西省人社厅发《关于做好2021年度全省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1〕548号），临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临汾市教育局《关于2021年度全市中小学教师高级、一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关于2022年度全市中小学教师高级、一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文件还未正式下发。工作人员和评委劳务费执行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调整招生考试相关经费支出标准的通知》（晋财教〔2016〕24号）标准。</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职称是专业技术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和能力的等级称号，代表着专业技术水平和工作能力与实际，是国家对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的重要制度。</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为保证2021、2022年度中小学教师高级职称评审工作顺利进行，根据山西省人社厅发《关于做好2021年度全省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1〕548号），临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临汾市教育局将下发《关于2021年度全市中小学教师高级、一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关于2022年度全市中小学教师高级、一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文件未下发），由临汾市中小学教师高级、一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对评审的组织管理、评审范围、评审程序、评审条件、评审要求、材料报送、讲课答辩及综合评审等进行具体的安排落实，确保教师职称评审工作按时、按规、按程序完成。根据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人事考试考务费支出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5〕72号）为加强对项目的财务管理，保障项目资金的安全运行，项目资金采取报账制，严格按照批复方案列支，实行项目预算制和决算制，严禁挤占挪用，切实做到专款专用。</p>								
项目实施计划	<p>2021年11月下发2021年度评审通知，2022年1月至4月组织收材料、初审材料、组织评审、上评审会，5月下发评审结果通知。2021年度中小学教师高级职称评审费（含市直中小学教师一级）评审预计有200余名教师参评。质量要求是符合申报条件的教师经评委会评审合格取得中小学教师高级或一级职称资格。2022年6月下发2022年度评审通知，2020年8至11月组织收材料、初审材料、组织评审、上评审会，11月公示下发评审结果通知。2022年度中小学教师高级职称评审费（含市直中小学教师一级）职称评审预计有200余名教师参评。质量要求是符合申报条件的教师经评委会评审合格取得中小学教师高级或一级职称资格。</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p>“2022年1月计划开始实施，12月结束评审工作。通过材料审核、讲课答辩、评审会通过、盖章发文这几个步骤来完成。”“2022年组织2021和2022年度中小学教师高级职称评审工作（含市直中小学教师一级）。达到的效果：符合申报条件的教师经评委会评审合格取得中小学教师高级或一级职称资格。产生的影响：是激励广大教师积极进取、爱岗敬业。”</p>			<p>“2022年1月计划开始实施，12月结束评审工作。通过材料审核、讲课答辩、评审会通过、盖章发文这几个步骤来完成。”“2022年组织2021和2022年度中小学教师高级职称评审工作（含市直中小学教师一级）。达到</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议	8次	数量指标	评委人数	80人		
			参评人数	400人		租车	2次		
			场地租赁	8次		工作人员	100人		
			资料印刷	500本		资料印刷	500本		
			租车	2次		参评人数	400人		
		质量指标	评委人数	80人	会议	8次	质量指标	场地租赁	8次
			工作人员	100人	高级职称评审合规性	合规		印刷合格率	≥95%
			高级职称评审合规性	合规	印刷合格率	≥95%		高级职称评审合规	合规
			印刷合格率	≥95%	评判标准	公平公正		评判标准	公平公正
			评判标准	公平公正	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完成时间	12月底完成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完成时间	12月底完成		
			完成时间	12月底完成		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资料印刷费办公费	≤12000元		工作人员劳务费	≤50000元		
			食宿费	≤40000元		评委劳务费	≤50000元		
办公费			≤5000元	资料印刷费办公费		≤12000元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场地租赁费	≤8000元	满意度指标	食宿费	≤40000元			
		租车费	≤5000元		场地租赁费	≤8000元			
		评委劳务费	≤50000元		租车费	≤5000元			
		工作人员劳务费	≤50000元		办公费	≤5000元			
		工作人员劳务费	≤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工作积极性	提高			
		教育体系	完善		教育体系	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5%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7443.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724.59 万元，减少 8.87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7443.6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7443.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744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24.59 万元，减少 8.87 %。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助学金按照要求列入到市财政局教科文科项目下。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3.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

4.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

（二）支出预算总计 7443.6 万元。包括：

1. 教育支出 7173.3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取暖费、保险，遗属人员补助及各部门基本运转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749.05 万元，减少 9.46 %。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原有五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合并为四个全额

拨事业单位，重新核定编制。2022年按照预算编制要求，超编人员单位按编制核定经费，人员及公用经费相应变动；2022年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助学金按照要求列入到市财政局教科文科项目下。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6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及退休人员取暖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6.47 万元，增长 3.65%。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工资每年普调，相应的各类保险、公积金、职业年金等人员经费及福利费、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随之增加。

3. 住房保障支出 86.5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7.99 万元，增长 26.24%。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工资每年普调，公积金基数发生变化，相应的公积金支出进行调整。

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1071.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43 万元，增长 0.89%。主要原因是：2022 年预算编制，按照在职人员 2021 年普调后工资进行测算，相应的人员及公用支出有所增加。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6372.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34.02 万元，减少 10.33%。主要原因：2022 年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助学金按照要求列入到市财政局教科文科项目下。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教育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744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443.6 万元，占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

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其他资金0万元，占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教育部门本年支出预算合计744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71.56万元，占14.4%；项目支出6372.04万元，占85.6%。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教育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385.1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675.79万元，减少8.3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助学金按照要求列入到市财政局教科文科项目下。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教育局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7443.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724.59万元，减少8.8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助学金按照要求列入到市财政局教科文科项目下。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教育局单位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1071.5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952.2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119.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教育局单位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  
同上年。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教育局单位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  
同上年。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教育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预算4.2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6.19 %；公务接待费支出 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3.81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3.2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减少)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3.2万元，同上年。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1万元，，同上年。

## 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65.1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7万元，增长4.32%。主要原因是：2022年按照机关工作需要，调整相关运行经费，以保障机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931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351.06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579.94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辆、其他用车2辆等。

## 十三、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单位共19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6372.04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万元。

## 十四、其他说明

（一）政府债券公开

1. 一般债券公开

本单位未使用一般券。

2. 专项债券公开

本单位未使用专项债券。

（二）其他

本单位无其他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各部门应根据公开预算表中对应的经费情况进行名词解释，对未涉及的名词可以删除）